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公告编号:临2020-066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减持主体福景国盛(天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福景国盛",原名福海国盛(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王府井")42,689,27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5%。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福景国盛本次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数量不超过7,762,503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福景国盛于2020年9月9日至2020年12月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7,762,503股股份,减持比例占王府井总股本1%。减持价格区间为33.65元/股至50.22元/股。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后,福景国盛持有公司34,926,77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50%。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福海国盛(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2,689,275	5.5%	非公开发行取得:42,689,275股

注:福海国盛(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更名为福景国盛(天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20年9月21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收到股东福景国盛发来的《关于减持所持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拟减持部分公司股份。福景国盛本次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数量不超过7,762,503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福景国盛减持计划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临2020-048)。截至福景国盛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福景国盛持有公司42,689,27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5%,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已于2019年1月11日解除限售。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福海国盛(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62,503	1%	2020/9/9-2020/12/4	集中竞价交易	33.65-50.22	339,045,223.06	已完成	34,926,772	4.5%

注:福海国盛(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更名为福景国盛(天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收到股东福景国盛发来的《关于减持所持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福景国盛于2020年9月9日至2020年12月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7,762,503股股份,减持比例占王府井总股本1%。减持价格区间为33.65元/股至50.22元/股。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后,福景国盛持有公司34,926,77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5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12/5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0-215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期限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号),持有公司股份427,000股(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5%)的财务总监庞启智先生计划自前述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6月4日至2020年12月3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0,000股(拟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

庞启智先生的减持进展情况,公司已分别于2020年9月4日、2020年9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9号)、《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1号)。2020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任暨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庞启智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任后继续在公司任职,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并聘任李见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另聘/解聘时止,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财务总监辞任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86号)。

截至本公告日,庞启智先生上述减持计划的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庞启智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6月5日	64.060	7,000	0.0008%
		2020年6月9日	65.030	10,000	0.0011%
		2020年7月1日	68.000	10,000	0.0011%
		2020年7月3日	69.009	10,000	0.0011%
		2020年7月6日	70.550	10,000	0.0011%
		2020年9月15日	87.130	50,000	0.0057%
	合计	--	--	97,000	0.0110%

注:本公告中所述的总股本均指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日的总股本。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庞启智	合计持有股份	427,000	0.0484%	330,000	0.0374%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320,250	0.0363%	320,250	0.0363%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6,750	0.0121%	9,750	0.0011%

注: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持续期间,庞启智先生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承诺的情形。

3、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庞启智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其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庞启智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20-090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和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安堂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金皮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皮宝投资")和柯少芳女士的通知,获悉太安堂集团、金皮宝投资和柯少芳女士分别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业务和太安堂集团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的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太安堂集团	是	4,400,000	2.30	0.57	2017-5-11	2020-1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安堂集团	是	16,270,000	8.51	2.12	2019-1-9	2020-1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安堂集团	是	6,000,000	3.14	0.78	2018-8-9	2020-1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安堂集团	是	10,370,000	5.42	1.35	2020-4-3	2020-1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安堂集团	是	24,300,000	12.71	3.17	2017-12-14	2020-1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皮宝投资	一致行动人	1,200,000	100.00	0.16	2017-5-11	2020-1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柯少芳	一致行动人	5,800,000	19.43	0.76	2017-8-25	2020-12-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68,340,000	30.75	8.91	-	-	-

2.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太安堂集团	是	21,750,000	11.38	2.84	否	否	2020-12-2	2021-2-2	岑宇杰	融资类质押
太安堂集团	是	11,000,000	5.75	1.43	否	否	2020-12-2	2021-2-2	南京礼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融资类质押
合计	-	32,750,000	17.13	4.27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累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累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太安堂集团	191,190,110	24.93	39,450,000	20.64	5.15	0	0.00	0	0.00
柯少芳	29,850,000	3.89	15,360,000	51.46	2.00	15,360,000	100.00	7,027,500	48.50
广东金皮宝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0.16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222,240,110	28.98	54,810,000	24.66	7.15	15,360,000	28.02	7,027,500	4.20

三、其他说明

1、太安堂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所涉股份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太安堂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股份质押融入的资金用于满足其自身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太安堂集团及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

3、太安堂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太安堂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太安堂集团股份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0-144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陈秀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19),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陈秀峰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0年10月20日至2021年1月19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减持总数不超过13,457,85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

2020年12月4日,公司收到陈秀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陈秀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人民币元)	减持股数(股)	占减持当天总股本比例(%)
陈秀峰	集中竞价	2020年10月20日	23.141	400,000	0.089
		2020年10月21日	23.612	300,000	0.067
		2020年10月22日	23.229	700,000	0.156
		2020年10月23日	23.599	765,500	0.171
		2020年10月26日	23.380	834,500	0.186
		2020年10月27日	23.260	450,000	0.100
		2020年10月28日	25.331	247,400	0.055
		2020年10月29日	26.613	209,300	0.047
		2020年10月30日	25.360	578,594	0.129
	大宗交易	2020年11月03日	23.500	2,638,900	0.588
		2020年11月04日	23.480	1,722,321	0.384
		2020年11月05日	24.040	794,344	0.177
		2020年11月23日	22.140	1,700,000	0.379
		2020年12月04日	22.470	921,278	0.205
合计			-	12,262,137	2.733

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及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含除权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计划开始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陈秀峰	合计持有股份	91,210,351	20.33	78,948,214	17.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802,587	5.08	10,540,450	2.35
	高管锁定股	68,407,764	15.25	68,407,764	15.25

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448,595,043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陈秀峰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陈秀峰先生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减持计划一致。

3、陈秀峰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了承诺,截至本公告日,陈秀峰先生严格履行了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目前承诺正常履行中。

4、截至本公告日,陈秀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三、备查文件

陈秀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0-067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0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2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3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周宗子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宗子先生、姚祖辉先生、桂文彬先生、高晓敏先生、张德林先生、李勇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史学婷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被提名非独立董事同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要求填写《董事声明及承诺书》,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上述人员简历附后。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高名湘先生、张学兵先生、邵志刚先生、林赫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高名湘先生和张学兵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邵志刚先生和林赫先生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审核通过。

上述被提名独立董事已签署《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同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要求填写《董事声明及承诺书》,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上述人员简历附后。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中船重工黄冈贵金属有限公司拟在浦发银行武汉分行滨江商务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同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公司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五日

附件:被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宗子先生简历

周宗子先生,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湖北麻城人,1985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1985年7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

1985.08-1988.06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器动处工作;
1988.06-1989.03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代理团委书记;
1989.03-1993.1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团委书记;
1993.12-1995.04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宣传处副处长兼团委书记;
1995.04-1995.10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组织处副处长;
1995.10-1996.1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综合监督处处长;
1996.11-1998.06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组织处处长
1998.06-2002.08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
2002.08-2016.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党委书记;
2016.02-2016.03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
2016.03-2016.08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副所长
2016.08-2017.03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党委书记、副所长
2017.03-2019.1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动力机电部主任;
2019.11-2020.06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动力机电部主任;
2020.06-至今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动力机电部主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姚祖辉先生简历

姚祖辉先生,男,汉族,1966年3月出生,四川江油人,1989年7月参加工作,1989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9年7月毕业于镇江船舶学院,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

1985.09-1989.07　镇江船舶学院读书;
1989.07-1991.01　上海中华造船厂工作(锻炼);
1991.01-1999.07　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财务局工作;
1999.07-2000.1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财务部集团财务处工作;
2000.12-2003.03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财务部集团财务处副处长;
2003.03-2005.07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财务部机关财务处处长;
2005.07-2008.08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财务部集团财务处处长;
2008.08-2009.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财务部主任助理兼集团财务处处长;
2009.02--2016.0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
2016.01-2016.05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
2016.05-2018.04　中船资本控股(北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副主任;
2018.04-2018.08　中船资本控股(北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高级专务、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18.08-2018.12　中船资本控股(北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高级专务、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8.12-2020.05　中船资本控股(北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高级专务、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0.05-至今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财务总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桂文彬先生简历

桂文彬先生,男,汉族,1971年3月生,江苏扬州人,1993年07月参加工作,1998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毕业,工程硕士,研究员。

1989.09-1993.07　华东船舶工业学院船舶工程系船舶工程专业学生;
1993.07-1995.03　704所检测中心科员;
1997.09-1998.05　704所机电工程部输弹工程副科长;
1998.05-1999.06　704所机电工程部主任助理;
1999.06-2003.12　704所一室副主任;
1999.09-2002.12　其间在华中科技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动力工程专业硕士在职学习;
2003.12-2005.07　704所一室主任;
2005.07-2006.05　704所军品三部常务副主任;
2006.05-2011.05　704所军品三部主任;
2011.05-2011.09　704所特种装置事业部主任;
2011.09-2012.08　704所所长助理兼上海衡拓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2.08-2013.12　704所副所长兼上海衡拓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3.12-2014.09 704所副所长兼上海衡拓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
2014.09-2018.02　704所副所长兼上海衡拓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8.02-2018.08　712所所长、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
2018.08-至今　712所所长、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晓敏先生简历

高晓敏先生,男,汉族,1964年11月生,江苏无锡人,1990年4月参加工作,1985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国舰船研究院711所)轮机工程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

1983.09-1987.09　上海交通大学船舶动力机械专业学生;
1987.09-1990.04　中国舰船研究院(711所)轮机工程专业学生;
1990.04-1993.05711所传动部九室助理工程师;
1993.05-1996.04711所传动部九室主任助理、专业组长;
1996.04-1996.06　711所传动部九室副主任;
1996.06-1998.10　711所传动部副主任兼研究发展中心主任;
1998.10-2002.08711所传动部理事、传动中心主任;
2002.08-2004.03　711所传动部总工、理事、传动中心主任;
2004.03-2005.07　711所传动部党总支书记、副理事长,总工兼传动中心主任;
2005.07-2007.04　711所传动部党总支书记、理事;
2007.04-2008.03　711所柴研部常务副总经理;
2008.03-2010.07　711所动装部总经理;
2010.07-2012.08　711所所长助理、动装部总经理、上海齐耀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2.08-2015.08　711所副所长;
2015.08-2017.01　七一一所党委书记、副所长;
2017.01-2017.06　七〇四所党委书记、副所长;
2017.06-2017.09　七〇四所所长、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
2017.09-2018.08　七〇四所所长、党委副书记;
2018.08-至今　七〇四所所长、党委副书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德林先生简历

张德林先生,男,汉族,1962年1月生,黑龙江哈尔滨人,1983年8月参加工作,1983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内燃机专业毕业,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1979.09-1983.08　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内燃机专业学生;
1983.08-1993.12　河南柴油机厂装试分厂技术科技术员、副科长、科长;
1994.01-1996.01　河南柴油机厂检查处副处长;
1996.01-1997.03　河南柴油机厂技术检查处副处长;
1997.03-1998.01　河南柴油机厂试装分厂厂长;
1998.01-1998.06　河南柴油机厂厂长助理兼试装分厂厂长;
1998.06-1999.02　河南柴油机厂厂长助理兼柴油机公司经理;
1999.02-2000.01　河南柴油机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柴油机公司经理;
2000.01-2000.06　河南柴油机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发动机公司总经理;
2000.06-2004.02　河南柴油机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发动机公司第一副总经理;
2004.02-2005.10　河南柴油机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2005.10-2012.10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12.10-2015.08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08-2016.08　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6.08-2017.04　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7.04-2017.06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7.06-2017.07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7.07-至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勇先生简历

李勇先生,男,汉族,1970年1月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2002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EMBA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

1989.09-1993.07 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生产过程自动化专业学生;
1993.07-1994.09 保定金风帆公司八车间实习;
1994.09-2000.01 保定金风帆公司技改部电气设计员;
2000.01-2000.12 保定金风帆公司八车间主任助理;
2000.12-2002.02 保定金风帆公司八车间主任;
2002.02-2003.01 保定金风帆公司生产工程部副部长;
2003.01-2003.10 保定金风帆公司新型电池事业部副部长;
2003.10-2004.12 保定金风帆公司清苑电池事业部部长;
2004.12-2007.03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清苑分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2007.03-2009.08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清苑分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2009.08-2011.05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清苑分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2011.05-2015.08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5.08-2016.05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副书记;
2016.05-2018.10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副书记;
2018.10-至今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委员、书记,保定风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史学婷女士简历

史学婷女士,女,汉族,1972年3月生,1994年7月参加工作,北方交通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

1994.7-1996.9　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反堆工程技术研究所堆本体结构室助理工程师;
1996.9-1999.5　北方交通大学经管学院会计系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1999.5-20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审计中心审计师;
2001.8-2008.3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资金财务部经理;
2008.3-2016.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
2016.10-至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客户部高级经理。

被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高名湘先生简历

高名湘先生,男,汉族,1952年7月生,北京人,1968年10月参加工作,天津财经学院会计专业毕业,大专学历。

1968.10-1978.07 内蒙古四子王旗插队;
1978.09-1984.03 天津钟表元件三厂会计;
1983.11-1986.06 天津市财政局财政驻厂员;
1986.07-1987.07 北京核仪器厂财务处会计;
1987.07-1999.07 中国核工业总公司审计局副处长、处长、副局长;
1997.07-2001.03 中国核工业建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主任;
2001.03-2012.11 中国核工业建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016.08-至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7.10-至今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2020.06-至今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张学兵先生简历

张学兵先生,男,汉族,1965年10月生,1988年8月参加工作,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

1988.08-1992.12 司法部中国法律事务所中心专职律师;
1993.01-至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主任。

邵志刚先生简历

邵志刚先生,男,汉族,1969年1月生,1991年8月参加工作,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化学工程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

1991.08-1993.08 山西省平遥县辛村乡政府团委书记;
1996.07-2000.12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2000.01-2002.12 香港科技大学博士后;
2003.01-2005.03 英国纽卡斯尔大学博士后;
2005.03-2017.01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新能源研究组组长、研究员;
2017.01-至今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新能源研究组组长、研究员;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研究部部长。

林赫先生简历

林赫先生,男,汉族,1973年9月生,2002年8月参加工作,浙江大学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

2002.08-2011.12 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教师;
2012.01-2013.02 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能源与动力工程系副系主任;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内燃机研究所常务副所长;
2013.03-2017.07 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副院长;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内燃机研究所常务副所长;
2017.08-2020.06 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内燃机研究所常务副所长;
2020.07-至今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新能源动力研究所所长。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0-068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0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上市公司"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2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3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维扬先生主持召开。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陈维扬先生、刘潜先生、贺志坚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员提名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就任,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上述人员简历附后。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五日

附件:被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维扬先生简历

陈维扬先生,男,汉族,1963年1月出,山东淄博人,1979年9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2011年6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EMBA硕士),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1979.07-1979.12　淄博蓄电池厂待业;
1980.01-1982.07　淄博蓄电池厂一车间充放电工人;
1982.07-1983.06　淄博蓄电池厂一车间材料员;
1983.06-1986.07　山东广播电视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学习(脱产);
1986.07-1993.04　淄博蓄电池厂生产处计调员;
1993.04-1996.01　淄博蓄电池厂生产处副处长;
1996.01-1999.03　淄博蓄电池厂生产处处长;
1999.03-2007.10　淄博蓄电池厂副厂长(其中2004.12-2006.03兼综合计划部部长;2002.06-2007.10党委委员);
2007.10-2010.03　淄博蓄电池厂厂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委员;
2010.03-2015.12　淄博火炬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5.12-2016.11　淄博火炬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董